

●姓氏

女真部族，种类不同。有夹谷、赤盏、温熟、驰满、纳合、徒丹、乌古论、乌林答、纥石烈等数十姓，各以其先世所居地名为列。惟完颜一姓，则有异焉。盖其远祖，因避罪自高丽而至。女真后立《神功圣德碑》于燕城之西。参知政事韩昉作文，翰林承旨宇文虚中书，翰林待制吴激篆额。其碑自序出于高丽云。

●风俗

女真风俗，初甚淳质。其祖宗者，不知人主之为贵，邻人酤酒欲熟，则烹鲜击肥而邀主于其家。无贵贱、老幼团坐而饮，酒酣则宾主迭为歌舞以夸尚。今则稍知礼节，不复如此耳。

●杖责

虏中，上自宰执、公卿，下至判司、簿尉，有罪犯者，亦不能免，杖如天朝之臣。有忤其主意者，则去衣卧地，令侍卫之人以杖口之，数足则止，名曰“御断”。州县官有罪，则差天使至其本家，量轻重而杖之，名曰“监断”。有因而致死者。上下内外官，虽曾被刑责，相视不以为辱。又安知古者，刑不加大夫也。

●拜天

虏人州军及军前，每遇端午、中元、重九三节，择宽敞之地，多设酒、醴、牢饩、饼饵、果实祭于其所，名曰“拜天”。祭罢，则无贵贱、老幼，能骑射者，咸得射柳，中者则金帛赏之；不中者，则褫衣以辱之。射柳既罢，则张宴饮以为极乐也。

●黄鼠

沙漠之野，地多黄鼠，畜豆壳于其地，以为食用。村民欲得之，则以水灌穴，遂出而有获。见其城邑有卖者，去皮刻腹，极甚肥大。虏人相说，以为珍味。则知苏属国奉使时，胡妇掘野鼠而食之者，正谓此也。

●婚聘

虏人风俗，取妇于家，而其夫身死，不令妇归宗，则兄弟侄皆得以娉之。有妻其继母者，与犬豕无异。汉儿则不然，知其非法也。

●过盏

金国，上至朝廷，下至州郡，皆有过盏之礼。如宰臣百官生日，及民间娶妇生子，若迎接天使、趋奉州官之类，则以酒果为具。及有币、帛、金、银、鞍马、珍玩等诸物，以相赠遗。主人乃捧其酒于宾，以相赞祝、祈恳，名曰

“过盞”。如此结恩释怨，不如是者，为不知礼。

●放偷

虏中，每至正月十六曰夜，谓之“放偷”。俗以为常，官亦不能禁。其曰夜，人家若不畏谨，则衣裳、器用、鞍马、车乘之属为人窃去。隔三两曰间，主人知其所在，则以酒食、钱物赎之，方得原物。至有室女随其家出游，或家在僻静处，为男子劫持去，候月余曰，方告其父母，以财礼聘之。则“放偷”之弊，是何礼法？

●披秉

胡儿自古以来，披发左衽，习以为俗，安知有衣冠之法为可贵耶？顷年初创台，有女真、契丹之人，有为公相尚书侍郎者，从汉法，例当“披秉”。皆病头闷、身痒，反以为苦。译而语人曰：“都被尔汉人立法，拘束杀我辈也，受苦受辱。”此诚可笑。

●哑揖

汉儿士大夫上位者，年时及久阔交友相见，则进退周旋，三出头、五折腰，相揖而不作声，名曰“哑揖”。不如是者，为山野之人，不知礼法，众可嗤笑。契丹人交手于胸前，亦不作声，是谓“相揖”。

●丧葬

北人丧葬之礼，盖各不同。汉儿则遗体，然后瘞之，丧凶之礼，一如中原。女真则以木槽盛之，葬于山林，无有封树。惟契丹一种，特有异焉。其富贵之家，人有亡者，以刃破腹取其肠胃涤之，实以香药、盐矾，五彩缝之；又以尖苇筒刺于皮肤，沥其膏血，且尽，用金银为面具，铜丝络其手足。耶律德光之死，盖用此法。时人目为“帝羴”。信有之也。

●血泣

尝见女真贵人初亡之时，其亲戚、部曲、奴婢设牲牢、酒馔以为祭奠，名曰“烧饭”。乃跪膝而哭。又以小刀轻厉额上，血泪淋漓不止，更相拜慰。须臾，则男女杂坐，饮酒舞弄，极其欢笑。此何礼也？

●释奠

距燕山东北千里，曰中京大定府，本奚霫旧地。其府中亦有宣圣庙，春秋二仲月，行释奠之礼。契丹固哥相公者，因此曰就庙中张宴。有胡妇数人，丽服靓装，登于殿上，徘徊瞻顾。中有一人，曰：“此胡者，是何神道？”答曰：“者便骂我‘夷狄之有君’者。”众皆发笑而去矣。

●寺塔

燕山京城东壁有大寺一区，名“悯忠”。廊下有石刻云：“唐太宗征辽东、高丽回，念忠臣、孝子歿于王事者，所以建此寺而荐福也。”东西有砖塔

，高可十丈，云是安祿山、史思明所建矣。